

杲溪詩經補注  
詩譜補亡後訂



Z121

1  
:1741

60672

杲  
溪  
詩  
經  
補  
注

戴  
震  
纂

中  
華  
書  
局

叢書集成初編

杲溪詩經補注（及其他一種）

中華書局 出版發行

（北京王府井大街三十六號）

秦皇島市資料印刷廠印刷

一九九一年北京第一版

開本：七八七乘一〇九二毫米三十二分之二

統一書號：ISBN7-101-00894-1/K·367

泉溪詩經補注

此據藝海珠塵本  
排印初編各叢書  
僅有此本

# 吳溪詩經補注卷上

戴 震 纂 字 東 原 休 寧 人 乾 隆 壬 午 舉 人 充 四 庫 館 纂 修 官 授 翰 林 院 庶 吉 士 著 有 戴 氏 遺 書 曲阜 孔 繼 涵 刊 行 於 世

周南

關關雎鳩。在河之洲。窈窕淑女。君子好逑。

毛傳曰。關關。和聲也。雎鳩。王雎也。鳥摯而有別。水中可居者曰洲。窈窕。幽閒也。疏云。窈窕者。謂淑女所居之宮。形狀窈窕然。以

淑女已爲善稱。則窈窕宜爲居處。淑。善也。逑。匹也。孫炎云。相求之匹。鄭箋曰。摯之言至也。謂王雎之鳥。雌雄情意。至然而有別。

震按。箋說非也。古字鷺通用鷺。夏小正。鷹始摯。曲禮。前有摯獸。是其證。春秋傳。邾子言少皞以鳥名官。

鳴鳩氏。司馬也。說曰。鷺而有別。故爲司馬。主法制。此義之兼取鷺者。不得如箋所云。明矣。雎鳩之有別。

本於其性成。是以詩寄意焉。凡詩辭於物。但取一端。不必泥其類。窈窕。謂容也。其容幽閒。窈窕然。禮四

教。婦德。婦言。婦容。婦功。容者。德之表。風原賦。九歌曰。子慕予。兮。善窈窕。亦以容言之。

參差荇菜。左右流之。窈窕淑女。寤寐求之。

毛傳曰。荇。接余也。俗呼荇。莢菜。以月開。黃花。流。求也。寤。覺也。寐。寢也。鄭箋曰。左右。助也。言后妃將供荇菜之菹。必有

助而求之者。疏云。案天官。醢人。陳四豆之實。無荇菜者。以殷禮詩。詠時事。故有之。集傳曰。或左或右。言無方也。流。順水之流而取之也。震

按。參。說文。引詩作穆。木長貌。此詩卒章曰。左右芼之。明言爲芼。非爲菹也。菹與醢相從。實諸豆。周禮七

菹。韭菹。菁菹。苽菹。葵菹。芹菹。落菹。笱菹。是也。芼。與羹相從。實諸鉶。儀禮。鉶。芼。羊苦豕薇。昏義曰。牲

用魚芼之以蘋藻。內則曰：饋飽酒醴芼蕡。又曰：雉兔皆有芼。是也。芼之而猶曰左右，不必爲無方。則左右者，蓋至近之辭。流之言在流水之次，有潔潔之美，可以當求取耳。直以求取訓流，則非也。

求之不得，寤寐思服。悠哉悠哉，輾轉反側。

鄭箋曰：服，事也。求賢女而不得，覺寐則思已職事，當誰與共之乎？不周曰輾，震按：思服，王肅云：服膺思念之是也。爾雅：悠，遠也。箋說爲后妃求賢女與之供已職，古者天子諸侯內宮之人，有數皆不得任意廣求。集傳爲宮中之人。

於文王之妃，太姒始至，見而美之，因本其未得言憂思之深。至於如此，子釋此詩，蓋言必窈窕之淑女，乃宜配君子，未得其人，求之不可不專且至，所以明事之當重，無過於此者。關雎之言夫婦，鹿鳴之言君臣，歌之房中，歌之燕饗，俾聞其樂章，知君臣夫婦之正焉。禮樂之教遠矣，非指一人一事爲之者也。

參差荇菜，左右采之。窈窕淑女，琴瑟友之。

集傳曰：采，取而擇之也。震按：采，擇取也。

參差荇菜，左右芼之。窈窕淑女，鐘鼓樂之。

毛傳曰：芼，擇也。集傳曰：芼，熟而薦之也。震按：爾雅：芼，搯也。郭注云：謂拔取菜，蓋因采之芼之相次比，宜其不遠。毛詩則以三章之次，先求次取，次宜爲擇，故不從爾雅。集傳以采已兼擇，故用董氏說爲熟薦，不從毛詩。董氏說見呂伯恭讀詩記。三說皆緣辭生訓，於字之偏旁不能明也。許叔重說文解字，亦引此詩而云：艸覆蔓，又於詩之前後失次，大致說經者，就經傳合而不可通於字，說字者，就字傳合而不可通於經，舉

此一字。知訓詁之失傳久矣。考之禮。羹醢菹芻。凡四物。肉謂之醢。菜謂之菹。肉謂之羹。菜謂之芻。菹。生爲之。是爲豆實。芻則清烹之。禮注清肉汁也。故菹芻有別。芻之言用爲劓芻也。

關雎

鄭分

五章

求賢妃也。

故其三章曰。

求之不得。

難之也。

難之也者。

重之也。蓋周初作之以爲房中之樂。

燕禮注云。

絃歌周南召南之詩。

謂之房中者。

后夫人之所誦誦以事其君子。

詩譜云。

后妃夫人侍御於其君子。

女史歌之以節義序故耳。

又謂之燕樂。周禮醫師注云。亦

曰鄉樂。

升歌笙閒之後。

堂上下合而奏之。

燕禮曰。

工歌鹿鳴。

四牡。

皇皇者華。

笙入立于縣中。奏南陔。

白華。

華黍。

乃閒歌魚麗。

笙由庚。

歌南有嘉魚。

笙崇丘。

歌南山有臺。

笙由儀。遂歌鄉樂。周南關雎。葛覃。

卷耳。

召南鵲巢。

采蘋。

南豳雅頌。

有專爲樂章。

非詠時事者。

周家歷世有賢妃之助。

故周南首關雎。

召南首鵲巢。

所以正內德。

慎昏姻之際。

毛詩篇義曰。

關雎。后妃之德也。

風之始也。

所以風天下而

正夫婦也。

故用之鄉人焉。

用之邦國焉。

魯詩曰。

后夫人雞鳴佩玉去君所。

周康王后不然。

故詩人歎

而傷之。

史記曰。周道缺。詩人本之。韋席。關雎刺之。齊韓之學。亦皆以爲諷刺。惟毛詩與禮經合。唯作刺之說。是賦其詩者。

是賦其詩者。

是賦其詩者。

是賦其詩者。

是賦其詩者。

是賦其詩者。

是賦其詩者。

是賦其詩者。

葛之覃兮。施於中谷。維葉莫莫。是刈是漙。爲絺爲綌。服之無斃。

毛傳曰。莫莫。成就之貌。漙。煮之也。

舍人云。是刈。刈取之。是漙。漙治之。孫炎云。煮葛。以爲絺。綌。以煮之於漙。故曰漙。漙。非訓漙爲煮。精曰絺。麤曰綌。斃。

也。鄭箋曰。服。整也。女在父母之家。未知將所適。故習之以絺綌。煩辱之事。乃能整治之。無厭倦。震按。莫。

猶暮暮也。此因夏時服葛在躬。而念及治葛之事。以見不可厭耳。古字母通用無。

言告師氏。言告言歸。薄汚我私。薄漣我衣。害漣害否。歸寧父母。

毛傳曰。言我也。師。女師也。汚。煩也。私。燕服也。害。何也。寧。安也。父母在。則有時歸寧耳。鄭箋曰。煩。煩擗之。

用功深。阮孝緒字略云。煩。擗猶撻也。漣。謂漣之耳。集傳曰。言辭也。上章既成絺綌之服矣。此章遂告其師氏。使告于

君子。以將歸寧之意。震按。言與云。聲義相邇。薄。猶且也。

葛覃三章

不忘女功也。禮后夫人親蠶。不親葛。蓋當服葛之時。猶念未嫁在父母家。曾知葛事之勤。而

追賦之。因以感而思歸寧也。周書無逸之訓。以立王。生則逸。不知稼穡之艱難。不聞小人之勞。惟耽

樂之從。誦以爲戒。然則葛覃之義。其以視忘女功之勤勞。而驕侈是從者。孰宜法。孰宜戒。可知也。

采芣采耳。不盈頃筐。嗟我懷人。實彼周行。

毛傳曰。采芣。事采之也。

疏云。言動。事采采。

卷耳。芣耳也。頃筐。畚屬。易盈之器也。韓詩云。頃筐。欹筐也。懷。思也。實。

置也。行列也。思君子。官賢人。置周之列位。集傳曰。周行。大道也。后妃以君子不在而思念之。托言采

卷耳。未滿頃筐。而心適念其君子。故不能復采而置之大道之旁也。震按。采芣。衆多貌。詩曰。采芣。采芣。又曰。兼葭。采芣。

又曰：鯉蠡之翼，采采衣服，皆一留衆多者。卷耳、芣苢，又以見其多而易得之物。嗟我懷人，寘彼周行，言寘此懷念于周行之上下。三章皆懷之之事也。周猶徧也。通也。行路也。行爲行列，字之音訓旁及。而春秋傳曰：嗟我懷人，寘彼周行，能官人也。王及公侯、伯子男、甸采衛大夫各居其列，所謂周行也。斷章見意如郤至之論公侯干城，公侯腹心，爲一美一刺。於詩之本指不然也。荀卿書曰：頃筐易滿也，卷耳易得也，然而不可以貳。周行以明用心者之一情之至也，不貳其得詩之意者歟。

陟彼崔嵬，我馬虺隤，我姑酌彼金罍，惟以不永懷。

毛傳曰：陟，升也。崔嵬，土山之戴石者。虺隤，病也。孫炎云：馬退不病也。能升之病也。姑，且也。人君黃金罍。許叔重五經異義：魯大器，天子以玉，諸侯大夫皆以金，士以梓，古毛詩說：罍，酒器，諸臣之所酌。人君以黃金飾，尊大一石，金飾龜目，蓋取龜之象。永，長也。震按：爾雅釋山云：石戴土謂

之崔嵬。毛詩殆轉寫誤也。金者，五金之統名。罍，說文云：龜目酒尊。刻雲露象。三章皆承上感念于周行而言。陟山，謂君子行邁所陟也。酌酒，願君子且酌以解其憂勞也。鄭箋以爲后妃言使臣以兵役之事，勤勞于山險，出使而反，君當設饗燕之禮，與之飲酒以勞之。我則以是不復長憂思。集傳以爲后妃託言欲登以望所懷之人而往從之，則馬罷病不能進，於是且酌金罍之酒，而欲不至於長以爲念。二說皆未必然。

陟彼高岡，我馬玄黃，我姑酌彼兕觥，維以不永傷。

毛傳曰：山脊曰岡。玄，馬病則黃。兕觥，角爵也。五經異義：爵制，今皆詩說：一升曰爵，二升曰觥，三升曰觶，四升曰角，五升曰散。總名曰爵。其實曰觥，觥亦五升，所以

罰不飲。古毛詩說。觥大七升。譌案。鄭箋曰。觥。罰爵也。饗燕所以有之者。飲酒禮自立司正之後。旅辭必。觥。罰有過。一飲而盡。七升。為過多。鄭箋曰。觥。罰爵也。饗燕所以有之者。飲酒禮自立司正之後。旅辭必。有醉而失禮者。罰之亦所以為樂。震按。觥。亦作觶。周禮所謂觶。槩。行禮用之為罰爵。常飲酒則否。

陟彼砠矣。我馬瘠矣。我僕痡矣。云何吁矣。

毛傳曰。石山戴土曰砠。瘠。病也。孫炎云。馬疲不痛。病也。吁。憂也。震按。爾雅釋山云。土戴石為砠。石以石

上見。僕。御者也。痛。蓋勞於御車而疲病。言馬言僕。則君子之勞可知。吁。當為吁。何人斯之詩曰。豈者之

來。云何其吁。都人士之詩曰。我不見兮。云何吁矣。皆不得見而遠望之意。說文。吁。張目也。爾雅。吁。憂也。毛詩於

吁字不復釋。則皆蒙卷耳傳矣。今此詩及傳作吁者。後人轉寫之譌耳。

卷耳四 感念於君子行邁之憂勞而作也。

南有樛木。葛藟荒之。樂只君子。福履綏之。

毛傳曰。木下曲曰樛。履。祿也。綏。安也。震按。詩中凡言葛藟。謂葛之藤蔓耳。古曰藟。今曰藤。古今語也。說

葛藟為二物。以對下福祿。因別指一藤之類。當之非也。詩言福祿者多矣。此獨言福履。蓋身之勤履。無非福祿。吉事。是謂福履。毛

鄭詩以上二言。喻后妃以恩意下逮衆妾。故衆妾得以上附而進御於君。下君子。則指君。集傳以為衆

妾。樂后妃之德而稱願之。恐君子之稱。不可通于婦人。乃云自衆妾而指后妃。猶言小君。內子也。是與

他處樂只君子。獨別不然矣。詩辭本無從知為衆妾。美后妃所作。葛藟之附樛木。福履之隨君子。實樛

木有以來之。君子有以致之也。以是言之。亦可知詩人之言福矣。

南有樛木。葛藟荒之。樂只君子。福履將之。

毛傳曰：荒，奄也。將，大也。鄭箋曰：將，猶扶助也。震按：將，猶進也。

南有樛木。葛藟荒之。樂只君子。福履成之。

毛傳曰：祭，旋也。

樛木，三章下美上之詩也。毛詩篇義曰：樛木，后妃逮下也。未聞其審。

蠡斯羽。詵詵兮。宜爾子孫。振振兮。

毛傳曰：蠡斯，蝨蝟也。詵詵，衆多也。振振，仁厚也。集傳曰：詵詵，和集貌。振振，盛貌。震按：蠡，草蟲。以股鳴者。

其類不一。斯，辭也。或曰：蠡斯，或曰：斯蠡，便文協句。如蠡斯類言羽者，于其飛之盛見之。詵詵，衆盛貌。與

等銜先從蠡辨。辨等字聲義相邇。振振，儀容之盛也。毛詩於振振公子，振振君子，皆曰：信厚也。于振振蠡曰：羣飛貌。習

同。毛鄭以宜爾子孫直言后妃。集傳以爲亦指蠡斯。毛鄭是也。物以多見其盛，人則以多賢爲盛。詩之

稱美者如是。

蠡斯羽。薨薨兮。宜爾子孫。繩繩兮。

毛傳曰：薨薨，衆多也。繩繩，戒慎也。集傳曰：薨薨，羣飛聲。繩繩，不絕貌。震按：毛傳義本爾雅。繩亦作繩。抑

之詩曰：子孫繩繩。萬民靡不承。以教令之出不苟。則子孫戒慎守之。萬民咸奉行之也。

蠡斯羽。揖揖兮。宜爾子孫。摯摯兮。

毛傳曰：揖揖，會聚也。墊墊，和集也。集傳曰：墊墊，亦多意。震按：毛傳是也。古字輯通用揖。史記揖五端又志。

蠡斯三章亦下美上也。毛詩篇義曰：蠡斯，后妃子孫衆多也。

桃之夭夭，灼灼其華。之子于歸，宜其室家。

毛傳曰：桃，有華之盛者。夭夭，其少壯也。灼灼，華之盛也。之子，嫁子也。于，往也。

桃之夭夭，有蕢其實。之子于歸，宜其家室。

毛傳曰：蕢，實貌。家室，猶室家也。

桃之夭夭，其葉蓁蓁。之子于歸，宜其家人。

毛傳曰：蓁蓁，至盛貌。一家之人，盡以為宜。

桃夭三章歌於嫁子之詩也。家之大善曰宜。以美以誨，兩見之與。

肅肅兔置，椽之丁丁。赳赳武夫，公侯干城。

毛傳曰：肅肅，敬也。兔置，兔罟也。李巡云：兔，自作經。路，置捕之也。丁丁，椽杙聲也。爾雅：櫛之謂杙。李經云：櫛，概也。赳赳，武貌。干，扞也。孫

云：千盾所。以自蔽扞。集傳曰：肅肅，整飭貌。震按：毛鄭以肅肅兔置為其人之不忘恭敬。集傳以為置之整飭。集傳

是也。

肅肅兔置，施于中逵。赳赳武夫，公侯好仇。

毛傳曰：達，九達之道。韓詩薛君章句云：中，履也。中，九交之道也。

為戴冠履施于中林。趙起武夫，公侯腹心。

舜賢三美用賢也。金吉甫曰：按墨子書：文王舉閔天泰顛于置罔之中，授之政，西土服。見尚寶上第八据金

氏說：則趙起武夫，這本其往昔所為而賢實之者也。於此見舉賢之不遺微賤，而得國士良佐也。

采采芣苢，薄言采之。采采芣苢，薄言有之。

毛傳曰：采，采非一辭也。芣苢，馬鳥。馬鳥，車前也。宜懷妊焉。陸機車水魚疏云：薄，辭也。采，取也。有，藏之也。

也。震按：采采，衆多貌。薄，猶且也。采之，往取也。有之，視其有也。

采采芣苢，薄言擷之。采采芣苢，薄言捋之。

毛傳曰：擷，拾也。將取也。震按：擷，穗折之也。捋，一手持其穗，一手捋取之也。車前之用在于子，故捋之。

采采芣苢，薄言袺之。采采芣苢，薄言襍之。

手傳曰：袺，袪衽也。孫炎云：持。扱，衽曰櫛。上衽於帶。震按：婦人之衣，連衣裳不殊之。衽者，裳之旁幅也。

蓋懷時之而持其袺，或扱諸帶。

芣苢三言室家之樂，以見治化之盛有徵也。毛詩篇義曰：和平則婦人樂有子矣，以是言之。徵之室

家和乎，而知天下和平也。故周南王者之風也。韓詩曰：芣苢，傷夫有惡疾也。薛君章句：明芣苢為薄

有惡病猶守，而不離去，於藪為狹。

南有喬木不可休息。漢有游女不可求思。漢之廣矣不可永思。江之永矣不可方思。

毛傳曰：喬，上竦也。思，辭也。潛行爲泳，永，長也。方，汭也。方音附，謂之轉，轉謂之通語也。震按：爾雅，休，陰也。郭注云：呼樹蔭。

思，辭也。後始言漢上疑經，休息之字，作休息也。詩之大體，韻在辭上，疑休息求字爲韻，二字俱作思。周禮職方氏：荊州其川江漢。

翹翹錯薪，言刈其楚。之子于歸，言秣其馬。漢之廣矣，不可泳思。江之永矣，不可方思。

毛傳曰：翹，翹，薪貌。高貌。錯，雜也。秣，養也。說文：秣，食馬穀也。鄭箋曰：楚，雜薪之中，尤翹翹者。木一名荆。之子，是子也。謙不敢斥其適已。於是子之嫁，我願秣其馬，致禮餼，示有意焉。凡致禮餼，則有蜀禾，所以秣馬。震按：箋云：示有意者，謂詩設言以見悅之深。

毛傳曰：萋，草中之翹翹然。馬融云：萋，蒿也。震按：周禮注：鄭司農云：馬二歲曰駒，三歲曰駉。

漢廣章言男女之禮教行也。故有悅色之情，而美是女之不可求。民咸知禮義故也。

遵彼汝墳，伐其條枚。未見君子，惄如調飢。

毛傳曰：遵，循也。汝，水名也。汝水出大孟山，東入淮。墳，大防也。考工記注：胡州，胡子之國在楚旁。漢志：汝南郡。枝曰條，幹曰枚。疏云：木大不可伐其餘，取條也。惄，飢意也。調，朝也。鄭箋曰：惄，思也。音之間，或曰：惄，憂也。自關而西，秦而不得欲而不獲，高而有墜，得而中亡，謂之惄。或謂之惄。又云：凡思之貌，或曰：惄。集傳曰：調，一作輜，重也。說文引詩作惄，如輜。飢。

毛傳曰：遵，循也。汝，水名也。汝水出大孟山，東入淮。墳，大防也。考工記注：胡州，胡子之國在楚旁。漢志：汝南郡。枝曰條，幹曰枚。疏云：木大不可伐其餘，取條也。惄，飢意也。調，朝也。鄭箋曰：惄，思也。音之間，或曰：惄，憂也。自關而西，秦而不得欲而不獲，高而有墜，得而中亡，謂之惄。或謂之惄。又云：凡思之貌，或曰：惄。集傳曰：調，一作輜，重也。說文引詩作惄，如輜。飢。

毛傳曰：遵，循也。汝，水名也。汝水出大孟山，東入淮。墳，大防也。考工記注：胡州，胡子之國在楚旁。漢志：汝南郡。枝曰條，幹曰枚。疏云：木大不可伐其餘，取條也。惄，飢意也。調，朝也。鄭箋曰：惄，思也。音之間，或曰：惄，憂也。自關而西，秦而不得欲而不獲，高而有墜，得而中亡，謂之惄。或謂之惄。又云：凡思之貌，或曰：惄。集傳曰：調，一作輜，重也。說文引詩作惄，如輜。飢。

毛傳曰：遵，循也。汝，水名也。汝水出大孟山，東入淮。墳，大防也。考工記注：胡州，胡子之國在楚旁。漢志：汝南郡。枝曰條，幹曰枚。疏云：木大不可伐其餘，取條也。惄，飢意也。調，朝也。鄭箋曰：惄，思也。音之間，或曰：惄，憂也。自關而西，秦而不得欲而不獲，高而有墜，得而中亡，謂之惄。或謂之惄。又云：凡思之貌，或曰：惄。集傳曰：調，一作輜，重也。說文引詩作惄，如輜。飢。

毛傳曰：遵，循也。汝，水名也。汝水出大孟山，東入淮。墳，大防也。考工記注：胡州，胡子之國在楚旁。漢志：汝南郡。枝曰條，幹曰枚。疏云：木大不可伐其餘，取條也。惄，飢意也。調，朝也。鄭箋曰：惄，思也。音之間，或曰：惄，憂也。自關而西，秦而不得欲而不獲，高而有墜，得而中亡，謂之惄。或謂之惄。又云：凡思之貌，或曰：惄。集傳曰：調，一作輜，重也。說文引詩作惄，如輜。飢。

毛傳曰：遵，循也。汝，水名也。汝水出大孟山，東入淮。墳，大防也。考工記注：胡州，胡子之國在楚旁。漢志：汝南郡。枝曰條，幹曰枚。疏云：木大不可伐其餘，取條也。惄，飢意也。調，朝也。鄭箋曰：惄，思也。音之間，或曰：惄，憂也。自關而西，秦而不得欲而不獲，高而有墜，得而中亡，謂之惄。或謂之惄。又云：凡思之貌，或曰：惄。集傳曰：調，一作輜，重也。說文引詩作惄，如輜。飢。

毛傳曰：遵，循也。汝，水名也。汝水出大孟山，東入淮。墳，大防也。考工記注：胡州，胡子之國在楚旁。漢志：汝南郡。枝曰條，幹曰枚。疏云：木大不可伐其餘，取條也。惄，飢意也。調，朝也。鄭箋曰：惄，思也。音之間，或曰：惄，憂也。自關而西，秦而不得欲而不獲，高而有墜，得而中亡，謂之惄。或謂之惄。又云：凡思之貌，或曰：惄。集傳曰：調，一作輜，重也。說文引詩作惄，如輜。飢。

遵彼汝墳。伐其條肄。既見君子。不我遐棄。

毛傳曰：肄，餘也。斬而復生曰肄。遐，遠也。鄭箋曰：子已反得見之，知其不遠棄我而死亡，於思則愈。

魴魚積尾。王室如燬。雖則如燬。父母孔邇。

毛傳曰：積，赤也。魚勞則尾赤。燬，火也。諱詩作焜，薛君云：烈火也。孔，甚也。邇，近也。鄭箋曰：畏王室之酷烈，是時紂存，震

按：父母孔邇，鄭箋以爲君子仕於亂世，當念之而遠罪，不避勞役。疏云：或不堪勞苦，避役死亡。集傳則以爲文王之

德，如父母然，望之甚近，亦可以忘其勞矣。余釋此詩，汝勞之闕，其民以王室微役而往，時紂政暴虐，則

或有不免於死亡之憂，役作之勞瘁，其小者也。然王室之虐遠，而父母之邦，恩德甚近，言邇者，對王室

遠也。上言王室，亦以對父母之指侯邦也。錄之周南，蓋見紂自暴虐，而文王典治之國，自使民可懷，若

家之父母，不必云孔邇，民不父母其君，而以日方伯，又不然矣。

汝墳三章言君子從役之勞也。於此見股之失民，而民之懷其國者，實周之治功所被遠也。

麟之趾，振振公子。于嗟麟兮。

毛傳曰：趾，足也。振振，信厚也。于嗟，嘆辭。震按：振振，容儀之盛也。鄭箋謂公子有似於麟，集傳以麟喻文

王后妃之仁，以趾喻公子，箋說是也。

麟之定，振振公姓。于嗟麟兮。

毛傳曰：定，題也。說文：題，額也。公姓，公同姓。集傳曰：公姓，公孫也。姓之言生也。

麟之角。振振公族。于嗟麟兮。

毛傳曰。公族。公同祖也。

麟趾三美公子之賢。比於麟也。麟之儀表見於趾。頡角矣。公子之賢。則見其振振矣。

# 杲溪詩經補注卷下

召南

維鵲有巢，維鳩居之。之子于歸，百兩御之。

毛傳曰：鳩，尸鳩，秸鞠也。又名百兩，百乘也。兩，輪馬有四匹，故車稱輪馬稱匹。鄭箋曰：御，迎也。

維鵲有巢，維鳩方之。之子于歸，百兩將之。

毛傳曰：方，有之也。將，送也。震按：古字房通用方。小雅：既方既臯，大雅：實方實苞。箋於小雅云：方，房也。謂

晉灼云：音房，穰。是方有房音。方之，猶居之也。左傳引夏書曰：辰不集。

維鵲有巢，維鳩盈之。之子于歸，百兩成之。

毛傳曰：盈，滿也。鄭箋曰：滿者，言衆媵姪娣之多。春秋公羊傳曰：諸侯娶一國，則二國往媵之，以姪娣從。

聖再集傳曰：成，成其禮也。

鵲巢三章。言夫人始嫁之禮也。昏禮，治化之原也。故其禮盛，禮盛，所以使人知夫婦之正也。所以使人

修其內德而不敢苟也。鵲巢之詩，亦周初作之，以爲房中之樂。凡樂章或言德焉，或言禮焉，彰教也。

稱美以樂之，而人心將不移於惡，樂之道也。

于以采蘋，于沼于沚，于以用之，公侯之事。